

中共子洲县委宣传部项目评价报告

评价类型：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
项目名称：大气治理专项经费
项目单位：中共子洲县委宣传部
主管部门：中共子洲县委宣传部
评价时间：2022年8月1日至2022年8月28日
组织方式：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
评价机构：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

评价单位（盖章）：

上报时间：2022年8月29日



中共子洲县委宣传部项目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、建设内容。

1. 项目基本情况：完成禁燃区域散煤治理和煤改气工作，解决建成区餐饮业油烟污染问题，有效改善空气质量，对建成区所有餐饮店油烟净化器排放进行检测，确保油烟排放达标。

2. 项目建设内容：完成禁燃区域散煤治理和煤改气工作，解决建成区餐饮业油烟污染问题，对建成区所有餐饮店油烟净化器排放进行检测。

（二）项目目标

1. 总体目标：加强统筹协调、强化监督检查、狠抓禁燃区域散煤治理和煤改气工作。解决建成区餐饮业油烟污染问题，有效改善空气质量，对建成区所有餐饮店油烟净化器排放进行检测，确保油烟排放达标。

2. 年度目标：2021年加强统筹协调、强化监督检查、狠抓禁燃区域散煤治理和煤改气工作。解决建成区餐饮业油烟污染问题，有效改善空气质量，对建成区所有餐饮店油烟净化器排放进行检测，确保油烟排放达标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。

大气治理经费是为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冬季清洁取暖的决

策部署，加快推进我县冬季清洁取暖工作，持续改善空气质量及人居环境，根据市政府办关于印发《榆林市冬季清洁取暖工作实施方案（2021-2023年）》的通知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具体实施细则。初步计划在2021年实施完成总任务的20%左右，2022年在2021年基础上积极推广成熟经验，完成2/3的总改造任务，2023年完成剩余改造任务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依据下表

项目名称	大气治理专项经费				
主管部门	中共子洲县委宣传部		项目实施单位	中共子洲县委宣传部	
项目负责人	柴俊胜		联系电话	18991087986	
项目类型	经常性项目 ()		一次性项目 (√)		
计划投资额 (万元)	200	实际到位资金 (万元)	200	实际使用情况 (万元)	200
其中：中央财政	0	其中：中央财政	0		0
省财政	0	省财政	0		0
市县财政	200	市县财政	200		200
其他	0	其他	0		0
二、绩效评价指标评分					
一级指标	分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全年目标值	全年完成值
决策	40	项目立项	立项依据充分性	《榆林市冬季清洁取暖工作实施方案(2021-2023年)》的通知	按文件执行
			立项程序规范性	依据上述文件进行立项	按文件执行
		绩效目标	绩效目标合理性	煤改气补助户数935户	935户
		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是否按预算绩效执行	是
		资金投入	预算编制科学性	200万元	200万元
			资金分配合理性	是否全部大气治理建设	100%
过程		资金管理	资金到位率	200万元	200万元
			预算执行率	200万元	200万元
		资金管理	资金使用合规性	是否专款专用	100%
		组织实施	管理制度健全性	是否制定大气治理方案	是
制度执行有效性	是否按方案执行		是		
产出	40	产出数量	煤改气补助户数	935户	935户
			油烟净化器检测仪器数量	1台	1台
		产出质量	配套设施完善率	100%	98%
		产出时效	2021年12月底前完成	2021年12月前	2021年11月
产出成本	投入资金200万元	200万元	200万元		
效益	20	社会效益	人居环境是否明显改善	较好改善	改善显著
		可持续影响	综合利用率	工作效率较上年提高5%	6%
		满意度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0%	≥95

(三)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1. 成立项目评价组如下：

评价 组 员	姓名	职称/职务	单 位
	柴俊胜	副部长	中共子洲县委宣传部
	袁鸿儒	主任科员	中共子洲县委宣传部
	王 蓉	科员	中共子洲县委宣传部

2. 由本部门组成项目评价组对项目的实施过程及使用资金的合理性，确定实施目标的合规性和相符度进行细化打分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（附相关评分表）

本次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，自评得分为 93 分，优秀等级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项目决策情况主要从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，共 20 分，自评得分 19 分，占总分的 20%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项目过程情况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，共 20 分，自评得分 20 分，占总分的 20%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项目产出情况主要从数量指标、产出质量指标、产出时效指标、产出成本指标四个方面进行评价，共 40 分，自评得分 36 分，占总分的 60%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项目效益情况从社会效益、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指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，共 20 分，自评得分 18 分，占总分的 20%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在对煤改气户的前期摸排核实不够准确，致使兑现补助进度缓慢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为节能减排和改善大气环境，进一步加快城区煤改气进度进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组成员人事调整，现有人员对项目的绩效情况还不是很熟悉，有不足之处，会依据本年度制定的绩效评价方案进行相关政策和理论的学习。

中共子洲县委宣传部项目评价表

项目名称	大气治理经费					
主管部门	中共子洲县委宣传部		项目实施单位	中共子洲县委宣传部		
项目负责人	柴俊胜		联系电话	18991087986		
项目类型	经常性项目 ()		一次性项目 (√)			
计划投资额 (万元)	200	实际到位资金 (万元)	200	实际使用情况 (万元)	200	
其中：中央财政	0	其中：中央财政	0		0	
省财政	0	省财政	0		0	
市县财政	200	市县财政	200		200	
其他	0	其他	0		0	
二、绩效评价指标评分						
一级指标	分值	二级指标	分值	三级指标	分值	得分
决策	40	项目立项	7	立项依据充分性	4	4
				立项程序规范性	3	3
		绩效目标	6	绩效目标合理性	4	3
				绩效指标明确性	2	2
		资金投入	7	预算编制科学性	3	3
				资金分配合理性	4	4
过程		资金管理	10	资金到位率	5	5
				预算执行率	5	5
		资金管理	5	资金使用合规性	5	5
		组织实施	5	管理制度健全性	2	2
制度执行有效性	3			3		
产出	40	产出数量	15	煤改气补助户数	10	10
				油烟净化器检测仪器数量	5	2
		产出质量	5	配套设施完善率	5	4
		产出时效	10	2021年12月前完成	10	10
产出成本	10	投入资金200万元	10	10		
效益	20	社会效益	5	人居环境是否明显改善	10	5
		可持续影响	5	综合利用率	5	4
		满意度	10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9
总分	100		100		100	93
评价等次	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	100-90 (含) 分为优、90-80 (含) 分为良、80-70 (含) 分为中、70 分以下为差					

注：指标可参考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中附件2：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》设置。